

謝長廷 劉樹錚。」

三、討論延長今日議程案

發言議員：王昆和 高熏芳 吳碧珠 潘維剛 張秋雄

(二)市長施政報告之發言議員增列「陳俊源」
二、餘予以確定。

乙、聽取報告

一、聽取工務局簡報東西向快速道路工程先期規劃案
(一)工務局潘局長禮門報告

(二)新工處企劃科彭股長保華報告

發言議員：謝長廷 林宏熙 陳政忠 邱錦添 秦茂松
黃金如 洪濬哲 顏錦福 馮定國 陳俊雄
徐明德 藍美津 王昆和 周伯倫 陳怡榮
林文郎 潘維剛 陳光憲

潘局長禮門說明

議 決：擱置，請市府重新作通盤檢討規劃及檢具全部資料並於二個月內提會簡報。

丙、其他事項

一、顏議員錦福提議，市府對於市民因不服工程受益費開征案而繳交三分之一後提出行政訴訟案件於確定後補繳其餘三分之二時，該應不得加計延繳利息。

發言議員：顏錦福 陳俊源
主席裁決：請另行提案辦理。

二、周議員伯倫提議討論本次各審查會出國考察旅費應由本會自行負擔案

發言議員：周伯倫 陳振芳 陳俊源 蔣乃辛 藍美津

陳政忠 張秋雄

出席議員：

14時前：張秋雄 陳世昌 鄭興成 林榮剛 張忠民
王昆和 蔣乃辛 林宏熙 陳光憲 陳政忠
洪濬哲 闢河源 周陳阿春 黃義清 秦茂松
邱錦添 康水木 劉樹錚 郭石吉 李定中
楊炯明 周英英 陳健治 顏錦福 張元成
張德銘 陳俊源 馮定國 等二十八名
14時後：陳怡榮 藍美津 謝英美 吳碧珠 高熏芳
周伯倫 張建邦 潘維剛 陳振芳 陳俊雄
高惠子 郁慕明 黃金如 陳勝宏 陳必強
許文龍 徐明德 等十七名

請假議員：謝長廷 林文郎 莊阿螺 等三名
地點：本會議事廳

散會。

議 決：本日未畢議程順延至明（二十一）日，警政衛生部門質詢順延一天。

議決：原則同意動支，但本會所提應行補充資料須於一個星

期內送達本會後始得動支。

五、報告修正議事規則調整審查委員會專案小組研究報告

發言議員：顏錦福 周伯倫 吳碧珠 郁慕明

議決：一、專案小組研究報告結論第一、二、四等三項照案

通過。

二、關於議事規則之通盤檢討及各審查會隸屬問題之

研究請單行法規委員會負責研討後提會報告。

審議員臨時提案

一、提案人：陳健治 馮定國 楊炯明 陳政忠 周英英

張忠民 秦茂松 黃金如 郁慕明

謝英美 闢河源 高惠子

林榮剛 林宏熙 潘維剛 陳怡榮

周陳阿春 陳必強 蔣乃辛 陳俊源

郭石吉 邱錦添 陳光憲 吳碧珠

案 由：為建議中央開放臺北市市長民選，以健全地方自治

發展由。

二、提案人：顏錦福 藍美津 陳勝宏 李定中 王昆和

案 由：請以大會名義敦促行政院在本會期內宣佈院轄市市長直接民選，否則大會將休會至發佈市長民選為止

，以示抗議。

發言議員：王昆和 周伯倫 林榮剛 黃金如 藍美津

郁慕明 顏錦福 馮定國

丁、其他事項

一、陳議員政忠提議請工務局於報告中華路二段一七五巷免征工

程受益費案後警察局報告一一〇資訊系統前先行報告臺北火車站特定區附近之都市計畫更新案

發言議員：陳政忠 闢河源

議決：同意。

二、馮議員定國提議警察局廖局長報告昨（二十一）日街頭集會遊行中民眾以鵝蛋向執法人員投擲是否違反集會遊行法，應

如何處理？

發言議員：馮定國

議決：同意。

散會。